

税务代理实务答题技巧：讲究步骤注册税务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68/2021_2022__E7_A8_8E_E5_8A_A1_E4_BB_A3_E7_c46_568265.htm 注册税务师精品资料

即使某一个步骤计算有误，最后的计算结果不够准确，但计算正确的部分可以获得步骤分值。如果用综合列式计算，只要其中的一个数据错误，如销售额应当还原为不含税价格却忘记还原，整个题目一分不得。

1.综合题的类型 第一种题型：给出部分业务及相关的会计处理，这些业务中的会计处理和税务处理大部分是存在问题的，也有没有问题的。要求：

（1）根据资料的先后顺序，扼要指出存在的纳税问题；
（2）计算企业应补缴的流转税、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和个人所得税（有时换成别的税种）；
（3）做出账务调整的会计分录（有些年度不要求）。

举例：题目要求如下：1.根据所给资料，对某市光华化妆品厂2008年度生产、经营情况所涉及到的增值税、消费税、企业所得税进行检查（不考虑城市维护建设税、教育费附加等因素）。2.指出影响纳税存在的问题，写出主要计算过程，并按跨年度检查作出相关的调账会计分录。

3.计算2008年度应补或退多少增值税、消费税和企业所得税。有关情况：光华化妆品厂有两个生产车间，第一车间生产A化妆品，A化妆品每箱成本2200元，不含税市场售价4000元，第二车间生产B化妆品，B化妆品每箱成本2400元，不含税市场售价4500元。企业适用增值税税率17%，消费税税率30%，成本利润率10%，企业所得税税率25%。6月20#凭证，购进已税化妆品生产A产品，附件为增值税专用发票一份，材料入库单1份，产品出库单1份（出库数量8箱）

，银行转账支票1份，运费发票1份。借：原材料37000 应交税费增值税（进项）6120 贷：库存商品B产品42120（ $8 \times 4500 \times 1.17$ ） 银行存款1000 答：存在问题：以物易物应当计算缴纳增值税和消费税及企业所得税，该企业漏缴增值税、消费税和企业所得税。此外，由于企业按含税售价冲减产成品B产品的成本，导致库存产品的成本不真实，必须予以账务调整。

百考试题与你同行（1）应补增值税 = $42120 \div 1.17 \times 17\% = 6120$ （元）（2）应补消费税 = $42120 \div 1.17 \times 30\% = 10800$ （元）（3）应补所得税 = $(42120 - 6120 - 10800 - 8 \times 2400) \times 25\% = 1500$ （元）冲销原错误的会计分录，正确分录如下：

借：原材料42120 贷：以前年度损益调整36000 应交税费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（销项税额） $36000 \times 17\% = 6120$ 借：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$2400 \times 8 = 19200$ 贷：库存商品19200 借：以前年度损益调整10800 贷：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10800 借：以前年度损益调整1500 贷：应交税费应交所得税1500 简化调账：借：库存商品 $42120 - 8 \times 2400 = 22920$ 贷：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（销项税额）6120 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10800 应交税费应交所得税1500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$42120/1.17 - 8 \times 2400 = 4500$

第二种题型：给出一些业务。要求：（1）根据资料的先后顺序作出相关的帐务处理。（2）计算当期应纳的各流转税及所得税，并作相关计提、缴纳税金的帐务处理。（3）填制纳税申报表。举例：题目要求如下：（1）根据资料，编制2月份发生的经济业务的会计分录。（2）计算华立公司2月份应缴纳的增值税（“应交税费”科目要求写出明细科目；答案中的金额单位用万元表示）2009年2月3日，与C公司签订预收货款销售合同，销售商品一批，不含税销售价格为100万元。合

同约定，C公司应当于2月3日支付预付款30万元，华立公司必须于2月3日全额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C公司。华立公司开具了发票，并将预收款存入银行。该批商品的成本70万元。答：根据增值税条例第十九条规定，先开具发票的，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开具发票的当天。因此，应当缴纳增值税销项税额=100*17%=17(万元)。借：银行存款30 贷：预收账款13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（销项税额）17

第三种题型：给出一部分业务及纳税人的税务处理，一般是增值税、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，要求：（1）根据资料，简述相关税收政策规定。（2）计算当年应补缴的各项税额。举例：题目要求如下：审查“销售费用”明细账，5月2日，45#凭证，预提本年度销售B产品的保修费用21万元。合同约定的保修期限为3年。答：企业所得税法第8条规定，企业实际发生的与取得收入有关的、合理的支出，包括成本、费用、税金、损失和其他支出，准予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。企业按会计制度预提的保修费用不符合实际发生的原则，不得税前扣除，应当纳税调增21万元。

2.综合题要讲究答题步骤：（1）按给出业务的序号答题，步骤上比较清晰，便于答题结束后自行检查，也便于老师阅卷。（2）如果涉及增值税 第一步：计算销项税额合计（分步计算后计算出合计数） 第二步：计算不得抵扣的进项税额 第三步：计算进项税额合计=当期全部进项税额-不得抵扣的进项税额（分步计算后计算出合计数） 第四步：应纳税额=销项税额合计-进项税额合计（3）如果涉及所得税： 第一步：计算会计利润，此时，不需要考虑纳税调整问题，按会计制度计算即可。 第二步：分项计算纳税调整增加额，如业务招待费、广告宣传费、公益性捐赠、职工福利费、

工会经费、教育经费、利息支出、罚金、罚款、税收滞纳金、不征税收入用于支出所形成的费用、超过规定标准提取的折旧费、各项准备金等；视同销售收入、权益法下确认的被投资企业亏损、接受捐赠会计上没有计入收入的捐赠额、会计上没有计入利润而应当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政府补助等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